

四川省教育厅

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14 年四川省科技活动周各项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局、各普通高校：

现将《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 2014 年四川省科技活动周的通知》转发你们，并对做好此届科技活动周工作，提出以下要求：

一、我省 2014 年科技活动周将于 5 月 17 日至 24 日在全省范围内展开，各市（州）教育局、各高校要切实围绕本届科技活动周“科技创新驱动四川发展”的主题，重点突出“宣传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组织科技资源向社会开放、大力宣传普及科技知识、深入基层开展科技服务”四个方面，结合当地的安排和学校、学生的实际，有组织、有计划地积极开展和参与有关活动，切实做好科技活动周工作。

二、各市（州）教育局、各高校组织开展和参与科技活动中要切实注意维护秩序、维护稳定、落实责任制，防止安全事故发

生，确保学生安全。要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力戒形式主义。

三、各市（州）教育局、各高校要加强对科技活动周的宣传报道，活动结束后，要及时对科技活动周举办情况进行总结，着力将科技周活动办出实效。

联系人：省教育厅科技处赵艳秋，联系电话：028-86110804；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

2014 年四川省科技活动周的通知

各市（州）人民政府，省政府有关部门、有关直属机构：

按照国家统一部署，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提出的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要求，在全社会大力普及科学知识，弘扬科学精神，提高公民科学素养，我省将继续举办科技活动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和主题

2014 年四川省科技活动周定于 5 月 17 日至 24 日举办，以“科技创新驱动四川发展”为主题，突出树立创新观念、营造创新环境、普及创新成果。

二、活动内容

（一）宣传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主题展览、科研成果应用示范、科普作品推介等多种形式，加大对科技创新的宣传力度，重点宣传我省实施科技创新战略及深化科技创新体制改革的政策措施，促进科技创新观念深入人心，激发科技创新热情，营造全社会关注和支持科技创新的良好氛围。

（二）组织科技资源向社会开放。组织高校、科研院所、科

普场馆等的实验室、图书馆、博物馆等科技资源向社会开放，策划各种形式的科普宣传活动，吸引公众特别是广大青少年体验科技创新魅力。省、市级科普基地要积极开展各种科技活动，加大开放力度，通过科技资源开放和科技成果展示，让公众切身感受科技创新魅力。

（三）大力宣传普及科技知识。围绕经济社会发展热点问题，针对公众关心和联系密切的科技问题，开展专题科普宣传活动，特别是突出宣传普及贴近百姓生活的防震减灾、疾病防控、安全生产、食品健康、节能环保等最新科技知识，提高与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科学知识和技术方法的普及程度，增强公众科技素质。

（四）深入基层开展科技服务。组织动员专家、科技人员、科普志愿者等深入社区、农村、学校、企业等，开展科技讲座、现场咨询、技术培训、科技展览等活动，让科技创新成果走进千家万户，惠及百姓民生。

三、活动要求

（一）加强组织、务求实效。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加强组织动员和资源统筹，认真制订科技周活动方案，有效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和创造性，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力戒形式主义，着力将科技周活动办出实效。要切实保障重大活动安全工作，落实责任制，防止安全事故发生。

（二）创新形式、贴近生活。各地、各有关部门要突出区域特色和行业优势，创新活动形式，组织开展形式多样、贴近百姓生活的群众性科技活动。要采用网络直播、现场咨询互动、流动展览、讲座培训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推广科普知识，促进科技活动周更具影响力，真正成为公众喜爱和参与的科技活动品牌。

（三）加强宣传、扩大影响。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对科技活动周的宣传报道，组织动员各级各类新闻媒体深入活动现场，开展专题、系列报道，及时全面地宣传丰富多彩的群众性科技活动，营造良好科技创新舆论氛围，提高公众参与度。

（四）省科技活动周组委会将组织“科技进广安”、“全省青少年科普文化节”、“全省科普基地联展”、“科技知识联展”等重点示范活动，各地、各有关部门要积极支持，密切配合组委会做好相关工作。（联系人：四川省科技活动周组委会办公室 刘雪娟；联系方式：028—86728905，13568908667。）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4年4月21日